

(中華郵局特准掛號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七年二月一日

第五百期

膠澳商埠報

本報價目

每	每	每
週	月	年
兩	八	八
期	角	元
每	全	外
期	年	埠
一	八	每
角	元	月
		加
		郵
		費
		四
		分

膠澳商埠局秘書處機要股發行
 電話 本局分機 第五號

目錄

命令

膠澳商埠局訓令第五〇號

膠澳商埠局指令第一三二號

膠澳商埠局指令第一八二號

公文

膠澳商埠局呈第一三號

公牘

膠澳商埠局公函第五一號

批示

膠澳商埠局批第四三號

膠澳商埠局批第四四號

膠澳商埠局批第四八號

膠澳商埠局批第五六號

膠澳商埠局批第五七號

膠澳商埠局批第五九號

膠澳商埠局批第六〇號

附件

廣告

膠澳商埠局便函第一八號
青島地方審判廳刑事判決

膠澳商埠市街路名地號最新全圖披露
膠澳商埠現行法令彙纂出版廣告
孫立廷遺失租照廣告

△命 令▽

膠澳商埠局訓令 第五〇號

令 本局各處科
附屬各機關

為令知事案准山東兗濟道尹公署咨第六號內開為咨會事案奉

山東^{督辦}省長公署任命高若亮署理兗濟道道尹等因奉此遵於本年一月十日馳抵濟甯任所接印任事除分

別呈咨並分行外相應咨會貴處查照等因准此合行刊登公報通令一體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八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三二號

令 警察廳

呈一件 呈為消防隊擬擇要添購消防物品附單請鑒核由

呈單均悉所列各項均尚必要除皮救火衣二十五件應改為十六件外餘均如擬辦理一俟購就應即呈請
驗收所需價款准予飭科籌發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八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八二號

令 工程事務所

呈一件 呈請奉令拆卸官產房架門窗等件運存倉庫並請派員驗收由

呈悉業經本局派員前往驗收核與所報數目尚屬相符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八日

△公 文▽

膠澳商埠局呈 第一三三號

呈為墊付修理營房等用款請予核銷事竊查本埠興修萬年兵營房屋一案曾於十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奉鈞座有電譯開達密萬年兵營工程據滕上程監報告須一律加以修埋約需款二萬有零即由該總辦撥付作正報銷除已飭滕上程監今日夜車前在分別接洽外特電知照等因奉此越日滕上程監來青接洽辦理投標由長順工廠得標承修業於十月二十七日電陳

帥座並奉需字第八二二六號指令在案嗣即派員監工並陸續撥工款價洋貳萬七千八百七十元此外因該監工員等勤勞從事辦理得力經滕上程監核定囑由職局共發給津貼八百元嗣以前項工程修埋完竣尙有其他必須修埋之處准滕上程監函知追加工程共需工料費二千三百四十七元一角二分囑由職局撥付並稱已另文呈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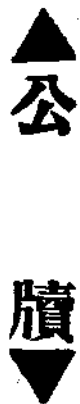
鈞署備案等因總計職局前後籌墊工款共洋二萬壹千八百壹十七元一角二分均經如數付請奉電前因理合具文檢同單據具文呈請

鈞座鑒核准予支銷實為公便謹呈

義威上將軍督辦山東軍務善後事宜張

計付呈單據册一本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八日



膠澳商埠局公函 第五一號

逕啓者准

貴館第八號公函以關於遷移內外棉紗廠通過振業公司租地上之高壓電線一案現在該廠遷移電杆工程業經完竣並呈送另紙報竣落成書請將振業公司認可補助工程費半額計日金七百一十三元〇七分轉飭交下等因并附呈報工竣書一件到局准此查振業公司所認上項半額工程費業經如數交到備發但

查該廠原預算單內在寶慶路以北與李村綫路交錯之處既定豎立洋灰電柱二根乃竟希圖省費改用木柱殊與原定計畫慎重久遠之意不符希即轉飭該廠俟灰柱換妥後再行來局領取該款可也相應函復查照爲荷此致

駐青日本總領事館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九日

△批 示▽

膠澳商埠局批 第四三號

具呈人陳友三

呈一件 呈請租稅接設路官地二段由

呈圖均悉所請領租接設路十一號十三號官地二段礙難照准仰即知照此批圖存銷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七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四四號

具呈人 藍智信

呈二件 呈爲坐落書院村八溝澗口外及馬兒石溝岸梧桐澗上下兩岸等處山坡地被水沖沒地畝請除地稅以恤災黎由

呈呈均悉查該戶等被水沖地畝同合名下共計下地四畝八分藍智信名下共計下地三畝二分既據該區長楊駿卿村長藍光九等署名負責詳實復經該管警署派員查明屬實情茲爲體卹民艱起見姑准自十七年份起一律免征地稅嗣後倘查該地尚可修培耕種仍應隨時具報升科以昭核實而重國課并發給該戶等准免水沖地稅清冊一份應免稅額均已註明仰即遵照可也此批附發清冊一份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七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四八號

具呈人金益鈞

呈一件 呈請補發遺失前租台東七路官地憑照由

呈請補發遺失前租台東七路官地憑照等情既據登報聲明尚無不合應予照准仰候查案填妥圖照繳費具領可也此批報紙存查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九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六號

Marg. Baebnat. Ornat.具呈人本拿安斯

呈一件 呈請領租福山路十九號官地由

呈請均悉所請領租福山路十九號官地一段計面積五百五十二方步三二擬建房屋居住事屬可行應予照准仰候填妥圖照繳租費各款具領可也此批圖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二十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七號

具呈人藍義玉等

呈一件 呈請隨時領租浮山所附近官地以便墾種由

呈請均悉查該戶等所請隨時租種浮山所近西附近官地尚屬可行應予照准惟該地嗣後倘有公用必要時仍即照章收回仰候隨時派員測丈清楚填妥圖照繳租費各款具領可也此批圖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二十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九號

具呈人方聯璧

呈一件 呈請領租接近觀象一路即觀象二路四號地之一部分官地建築住房由

呈請均悉查所請領租接近觀象一路即觀象二路四號地之一部分官地建築住房等情事屬可行應予照准仰即來局隨同派員定期測丈繪圖填照繳納租費各款具領可也此批圖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六〇號

具呈人蔣幼聰

呈一件 呈請領租觀象二路四號官地一部分建築住宅由

呈圖均悉所請領租觀象二路四號官地之一部分建築住宅等情尙屬可行應予照准仰即來局隨同派員定期測丈填妥圖照遵繳租費各款具領可也此批圖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三十日

▲附件▼

膠澳商埠局便函 第一八號

逕復者案准

函開以租用台東一路人和路之官地建築房屋就中施醫捨藥診治貧民擬將該地每年應納之租金全屬豁免以助善舉而卹貧病等因准此查

貴堂辦理慈善事業救濟一方貧民化疹癘爲慈祥欽佩曷既自應竭力襄助以維善舉惟本埠各慈善機關租用官有土地向無全免地租先例茲擬將該地租金准予酌減半數希即查照補具正式公文呈送來局以憑核辦可也此致

青島教區天主教主教維昌祿先生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二十日

青島地方審判廳刑事判決

一件 判決張永高與孫方竹債務案

主文

原告之訴駁斥

訴訟費用歸原告負擔

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一件 判決劉星三與李春亭債務案

主文

被告應償還原告金一萬九千四百零六元五角內一萬三千一百二十二元五角自起訴日起至執行完畢日止按月利一分二釐給息

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

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一件 判決沈欽和與白玉山等債務案

主 文

被告白玉山應償還原告洋二百零四元七角五分並自本年五月八日起至執行悉了日止按月一分五釐給息如被告白玉山無力償還應由被告葛清林負代償之責

原告其餘之訴駁斥

訴訟費用被告白玉山負擔三分之二餘歸原告負擔

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一件 判決張士概與范臘地租案

主 文

上訴駁斥

第二審訴訟費用由上訴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一件 判決李拱山傷害案

主 文

李拱山傷害處五等有期徒刑二月未決羈押日數准其折抵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七日

一件 判決張福源竊盜案

主 文

張福源犯四次竊盜罪處四個月五等有期徒刑各二個月定期執行刑期二個月又五日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予折抵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七日

一件 判決王天啓傷害案

主 文

王天啓傷害處拘役拾伍日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七日

一件 判決麥棋被等傷害案

主 文

麥性棋偽害處五等有期徒刑四月陳晉勳霍量濟各處五等有期徒刑二月
訴訟費用由被告麥性棋陳晉勳霍量濟連帶負擔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九日

一件 判決王玉起竊盜案

主 文

王玉起侵入竊盜一罪減處五等有期徒刑三月自打嗎啡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月吸食鴉片煙一罪處罰金五元執行徒刑四月罰
金併執行之未決羈押日數准其折抵觀審公債全部終身
嗎啡針一個沒收

訴訟費用由王玉起負擔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九日

一件 判決郭應宗侵入竊盜一案

主 文

郭應宗侵入竊盜處五等有期徒刑三月褫奪入軍籍之資格終身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日

一件 判決侯信田傷害案

主 文

侯信田致人輕微傷害之所為處拘役拾日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其折抵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日

一件 判決荆孟海等侵入竊盜案

主 文

荆孟海侵入竊盜一罪處三等有期徒刑三年褫奪入軍籍之資格終身又共同侵入竊盜一罪處三等有期徒刑三年褫奪為選舉人之
資格終身應執行徒刑三年零二月褫奪公權併執行之

吳思茂共同侵入竊盜一罪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零六月褫奪入軍籍之資格終身

荆孟海吳思茂未決羈押日數准予折抵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日

一件 判決袁為竊盜案

主 文

袁為竊盜案次侵入竊盜案遂罪處兩個五等有期徒刑各二個月各褫奪膺勳章之資格終身未決期內編押日數准予折抵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日

一件 判決王清禮竊盜案

主 文

王清禮竊盜案處拘留二十日未決編押日數准予折抵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一日

一件 判決李寶孝等竊盜一案

主 文

李寶孝何文田侵入竊盜各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各褫奪入軍籍之資格終身未決編押日數准予折抵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二日

一件 判決金盛和竊盜一案

主 文

金盛和竊盜處五等有期徒刑二月未決編押日數准予折抵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二日

一件 判決侯興海竊盜一案

主 文

侯興海竊盜處五等有期徒刑二月未決編押日數准予折抵

中華民國十七年一月十二日

一件 判決李公平和誘案

主 文

李公平和誘處五等有期徒刑六月未決編押日數准其折抵